

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92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10樓

承辦人：王小姐

電話：(02)2358-7343#432

傳真：(02)2358-4098

Email：tdrf-event@tdrf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藥濟企字第1153000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簡章 (115300001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將辦理三場「115年醫療事故關懷人員教育訓練」，
敬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中小型醫療院所發生醫療事故或爭議時，具備向病家說明、溝通、提供協助及關懷服務之能力及技巧，本會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旨揭課程，報名簡章詳如附件。

二、本次課程將分區辦理，各場次時間地點如下：

(一)北部場：

1、時間：115年9月8日(二)13:00-16:55

2、地點：外貿協會新竹辦事處602會議室

(二)中部場：

1、時間：115年9月15日(二)13:00-16:55

2、地點：雲林縣斗六教師研習中心3F大型會議室

(三)南部場：

1、時間：115年10月6日(二)13:00-16:5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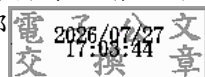
2、地點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203研習教室

三、本課程提供研習證明，並申請西醫師、牙醫師、中醫師、護理師、社工師繼續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(申請中)。

四、課程於8月3日(一)上午10時起開放網路報名，每場名額上限50人，額滿即止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台中市醫事法學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

董事長 林靜儀